

黔东南州建筑行业协会 二零二一度法务培训活动

简 报

二〇二一年第一期

2021年10月14日

签发人：唐合权

为了加强我州建筑施工企业的管理水平，提高企业法务处、经营处等部门员工在工作中的法律风险意识，2021年10月11日-13日，黔东南州建筑行业协会在锦屏县、三穗县、凯里市巡回开展法务培训会，培训会由协会代理秘书长吴大地主持。

本次培训邀请贵州财团律师事务所律师龚经涛律师培授课训，以深入浅出、通俗易懂的方式结合建筑施工企业业务实际，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、商事合同等签约规则进行系统深入的讲解。还分析《民法典》对建筑业企业的重要影响和建筑业企



业的应对方法，给予具体业务上的专业法律指导。

会上，吴大地指出，要通过培训不断提高公司合同评审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增强公司实力。并向与会人员提出要求。一是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风险控制管理的重要意义。企业要稳定发展，风险防控很重要，管理必须到位，只有把风险控好、把成本降低，公司才能高质量发展。各学员要提高思想认识，进一步加强对风险控制管理重要性的认识，认真领会本次培训的重要意义。二是认真学习，



确保培训取得实效。各学员要认真听、多思考，融会贯通，内化所学知识，通过培训学习，提高防风险意识和项目管理意识。三是学以致用，进一步提高风控能力。此次培训邀请的讲师在严防市场经营风险、法律风险、项目管理风险等方面有丰富实践经验，各学员要抓住机会

请教，学以致用，结合实际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。

通过此次培训，提高了我州建筑施工企业的法律意识，增强了企业法务处、经营处等部门员工在日常工作中的专业

法务知识能力，提升了公司在生产经营中的法律风险管控水平，也达到了在我州建筑施工企业范围内的一个知识普及，让大家更加深入的了解相关法律法规。

协会锦屏县、三穗县、凯里市地区会员单位法务主管部门、经营业务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共计 86 人参加此次培训。



黔东南州建筑行业协会秘书处

2021年10月14日

报：黔东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黔东南州民间组织管理局

送：黔东南州建筑行业协会会长、副会长、理事、会员单位